

##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公司工会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和《工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的有关规定，于2021年11月13日至22日，组织员工代表民主推选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推选92名员工代表（应参加推选代表103名，符合法定人数）以无记名票决方式通过，选举杨青春先生为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特此公告。

附：杨青春先生简历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附件

## 杨青春先生简历

杨青春，男，1973年9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程硕士学位，高级政工师。现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

曾任四平热电分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燃料管理部主任；白城发电公司综合部临时负责人、主任；白城发电公司行政部主任、副总经济师；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燃料分公司副总经理；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燃料管理部副主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四平热电公司党委副书记（主持工作）；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四平第一热电公司副总经理；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四平热电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吉林松花江热电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松花江第一热电分公司副总经理；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

杨青春先生不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

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除控股股东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